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关于开展“粤讲粤精彩”全省优秀宣讲 微视频征集传播活动的通知

全省各地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现面向全省开展宣讲微视频征集传播活动。具体如下。

一、征集时间

2026年9月30日至10月30日

二、征集范围

本次活动面向全省各地各有关单位进行，凡广东省内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群团组织等均可投稿。推荐单位需做好前置筛选；推荐多部作品的，题材、风格等应有所不同，并按序号明确推荐作品优先次序。遴选出的优秀宣讲微视频将在省级主流媒体网络平台进行传播。

三、作品要求

推荐报送的宣讲微视频，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1310”

具体部署,主题鲜明、导向正确,结合实际,突出特色,内容见人见事见思想,以“小切口”讲好“大主题”,让群众听得懂、记得住、用得上。

参选作品应为 2026 年创作的原创作品,推荐单位或创作单位(个人)应拥有作品的版权,不得剽窃、抄袭,不得侵犯他人的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商标权等合法权益。推荐单位应对作品内容导向把关、负责;不得借机进行商业宣传和个人宣传;投稿完成后不得修改作品名称、推荐单位、创作单位(或人员)等作品信息。

作品画面、背景音乐应与宣讲内容契合,画面丰富、色彩饱满、剪辑得当,字幕与宣讲内容应完全一致,无跳帧等技术问题。作品以 MP4 格式提交,时长在 3 分钟左右,最多不超过 6 分钟,大小不超过 2G,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16:9),码率不低于 15M/秒。

四、作品报送

1.前往 App Store 或安卓应用商店搜索并下载“南都 N 视频”App;下载完成后,通过首页推荐或搜索“‘粤讲粤精彩’全省宣讲微视频征集”进入活动页面,点击“参与投稿”上传作品。

2.提交作品时务必点击“选择活动”按钮,点击#“‘粤讲粤精彩’全省宣讲微视频征集”微视频#活动标签,以确保顺利提交稿件。

3.作品请上传至“南都 N 视频”客户端活动页面;并将

作品、相关表格（见附件）电子版（含可编辑的 Word 版和加盖公章后的 PDF 扫描版）发送至投稿邮箱 273054424@qq.com。以上两项均完成才视为报送成功。

4.其他未尽事宜，请与南方都市报社欧铭浩同志联系，电话：13018526053。

附件：1.优秀宣讲微视频推荐表
2.版权使用授权书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讲师团

2026年9月30日

附件 1

优秀宣讲微视频推荐表

作品名称	
主要创作单位（或 创作人）信息	（填写创作单位名称或人员的姓名、职务， 不超过 3 人）
联系人姓名职务 及联系方式	（至少填写一个手机号码）
作品简介：（500 字以内，包括作品主题内容、特点介绍、传播效果等，点击量超过 5 万次的作品应附截图佐证。报送时请删除本表格括号中的填写指引。）	
主管部门 （推荐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版权使用授权书

由我单位推荐参加“粤讲粤精彩”全省宣讲微视频征集传播活动的作品《×××》.....版权为我单位所有，其中使用的素材均具有合法来源，无版权争议；同时，我单位对作品内容及导向负责。现无偿授权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在相关媒体、网站等进行公益展播。如作品因版权争议产生法律纠纷，由我单位应诉并承担全部法律后果。

版权所有人：（盖章）

年 月 日